

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- ~歡迎光臨~

轉知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辦理教育部「戲曲好漾．寶島藝能行計畫」教師增能研習工作坊一案

最新公告

發表者：訓育組長

發佈於：2018-03-13 08:20:58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107年3月6日戲曲教字第107500075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時間：

- (一)第一梯次：107年5月5日(星期六)至6日(星期日)京劇學系。
- (二)第二梯次：107年5月12日(星期六)至13日(星期日)歌仔戲學系。
- (三)第三梯次：107年5月19日(星期六)至20日(星期日)客家戲學系。
- (四)第四梯次：107年5月26日(星期六)至27日(星期日)戲曲音樂學系。
- (五)第五梯次：107年6月2日(星期六)至3日(星期日)民俗技藝學系。
- (六)每梯次二天(含食宿，費用全免)，住宿者請自行攜帶盥洗用具及寢具。

三、活動地點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內湖校區(臺北市內湖路二段177號)。

四、招收學員對象及名額：

- (一)以各級中小學教師及未參加者為優先，若有參加過者可先報名等待後補。
- (二)各級政府公務人員。
- (三)招收名額：每一梯次預計招收30位學員，至少達20位始得開班。

五、報名及錄取方式：

- 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皆可受理報名，每梯次活動日期前7日截止。(每一梯次若額滿，則提前截止，並於該校網站公告錄取名單)。
- (二)報名方式：
 - 1、請填妥報名表傳真至02-2792-2114或電郵至 tcpa@tcpa.edu.tw。
 - 2、線上報名(該校網頁<http://www.tcpa.edu.tw/>推廣教育區)等方式。
 - 3、該校將於網站公告錄取名單，及以電子郵件或電話通知。

六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發給研習時數證明(依全國教師進修網實際核準之課程時數為準)。

七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進修推廣組常先生、馬小姐、任小姐，電話：(02)27962666分機1242、1243。